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5-020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5年4月2日14: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8号3号楼4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增加了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15:00至2015年4月2日15:00的任意时间。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125,216,4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651%,其中:

1、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125,118,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203%。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人,代表股份997,6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7%。
3、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8人,代表股份133,7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3%。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会召集,董事长张新育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4年度工作报告》及其摘要
《2014年度工作报告》全文已于2015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14年度工作报告》摘要已于2015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2、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桂年先生、张忠志先生、支晓强先生(委托张忠志先生)和独立董事曾峻(委托李桂年先生)分别在本次大会上作了述职。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4年度工作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2014年度工作报告》和《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2015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3、审议通过《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于2015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4、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2014年度审计报告》已于2015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5、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6、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18,28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共计分配现金股利3,272,000.00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公司可分配利润余额为112,306,024.89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7、审议通过《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于2015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8、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9、审议通过《2014和201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1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郑州开新电气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收购郑州开新电气有限公司的公告》已于2015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程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增加“专业承包”,同意《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同意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修订前后对照表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216,440股,同意125,119,20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23%;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27.2936%;反对90,231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67.4720%;弃权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5.234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席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并出具了结论性意见,认为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5-021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50)已于2015年3月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3月6日3月13日、3月20日、3月27日相继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编号:2015-006)、《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编号:2015-016)、《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编号:2015-018)。

停牌后,公司正在紧张、有序地积极推进相关工作,鉴于本次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份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重大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公告编号:临鑫2015-034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短期理财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短期理财审批情况
2014年12月18日,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债券(含国债、企业债券)、债券逆回购等的一年内一年期以内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4-087号公告)。

二、短期理财实施情况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隆鑫发动机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亿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理财本金和收益已于2015年4月2日划转至公司账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披露要求,现将公司2014年12月24日短期理财的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具体如下:

单位:元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是否收回	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聚元-财富宝”2014年第27期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12-26	2015-1-1	是	1,328,219.18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公告编号:临鑫2015-035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21日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5年1月24日披露了《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上述公告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5年3月31日回购股份数量为0股,支付金额为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6,314,8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845%,成交的最高价为15.40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3.5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1,269,834.67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华仁药业(300110)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华仁药业股票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8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2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华仁药业股票按折扣收益法进行调账。

待上述股票复牌及交易现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senec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咨询有关信息。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5-17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3月31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4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合资设立湖南金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暂定名)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南金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暂定名),主要从事冷冻食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新公司拟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湖南湘粮食品科技出资8,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82%;公司出资1,8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8%。

因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成利平女士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会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编号为2015-19号的公告。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部分流动资产(总额为2,899,655.01元)已不能使用,故公司拟对其进行报废处理,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编号为2015-20号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5-18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31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2日在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由监事会主席王志强先生主持,监事肖晓女士、职工监事刘学清先生出席,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部分流动资产(总额为2,899,655.01元)已不能使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既符合会计政策的有关要求,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对上述流动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15-19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合资设立湖南金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暂定名)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关联交易可以充分发挥交易双方的平台和资源优势,利用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区位优势 and 便利的交通条件,完善粮油产品系列,提高行业竞争力,增强公司品牌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2、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粮科技”)共同投资设立湖南金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冷冻食品公司”),主要从事冷冻食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冷冻食品公司拟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湘粮科技出资8,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82%;公司出资1,8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8%。

(二)交易的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谢文辉先生、杨永圣先生、陈根荣先生、成利平女士回避了该项议案,在董事会上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金健粮食产业有限公司系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粮科技同属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12日
法定代表人:王致敏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注册地址: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洲大道创业大厦1402室
经营范围:食品的研发、生产(凭许可证、审批文件经营)、销售;普通货运(凭许可证、审批文件经营);房地产开发及投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进出口的除外)。

2.相关财务指标情况
截止2015年2月28日(未经审计),湘粮科技总资产为35,003,267.46元,总负债为17,106.00元,净资产为34,986,161.46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标的
1.关联交易类别:与关联人共同设立公司
2.标的名称:湖南金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 公告编号:2015-16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公司部分产品销量及销价与去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下降所致。

一、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5-013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7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

由于该事项仍在筹划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3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恢复公告并复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债券(证券简称:12华西债;证券代码:112127)不停牌。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5-04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公开发行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现正进行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申请在香港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工作,因本次发行的股份为境外上市外资股,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应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有权限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证券经营机构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等,因此,本公告仅向境外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本次发行的相关信息而作出,并不构成亦不得被视为任何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拟确定本次H股发行的最终价格为每股18.85港币(不包括1%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监会交易费及0.005%香港交易所交易费)。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将于2015年4月10日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公告编号: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5-017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 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5年4月8日下午15:00-17:00在新浪财经网站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已于3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已刊登在3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查阅。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李伟先生、总经理董新先生、独立董事田昆先生、董事会秘书王伟先生、财务总监邓常生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4.经营范围:食品的研发、生产;方便食品(其他方便食品)、糕点、谷物粉的生产、销售;普通货运;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二)出资方式:交易双方均以现金出资,并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履行出资义务。
2.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8,200	82%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
合计	10,000	100%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公司和湘粮科技拟合作在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湖南金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冷冻食品公司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具体核准为准。其成立后,双方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冷冻食品公司承担责任。

2、公司许可冷冻食品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免费使用“金健”品牌(包括含有“金健”字样的注册商标等)两年,方式为普通使用许可,两年期限届满后,将另行协商确定“金健”品牌使用事宜。

3、本次因合作产生的税费,将由出资双方